

# 上海建筑职业教育集团发展规划

(2015年-2019年)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等文件精神，围绕“十三五”期间上海职业教育综合改革的要求，加快建筑职业教育集团发展步伐，推进集团内各单位有效融合、紧密合作，实现优质资源共享，现根据集团《章程》，制定上海建筑职教集团第二个五年（2015年1月-2019年12月）发展规划。

## 一、指导思想

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以服务发展为宗旨、促进就业为导向，搭建交流合作平台，增强协调能力，提升服务水平，探索集团化办学模式，创新集团治理结构和运行机制，不断增强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活力，扩大职教集团在社会上的影响力。

## 二、目标任务

### 1、集团定位

以专业为纽带，人才培养为重点，教学、培训和科研为主要内容，校际合作和校企合作为主要形式，本着加入自愿、退出自由、育人为本、依法办学的原则，围绕区域发展规划和产业结构特点，由本市和相关省市的建设类职业院校、科研院所和相关企业与行业按照自愿、平等和互利的原则组成的非营利性的松散型联合体。

### 2、发展目标

以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为引领，以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创新技术技能人才系统培养机制为重点，集聚各类优质资源，共享发展成果，积极探索集团化办学模式，为行业企业输送优秀的建设类专业技术技能型人才，全面提高建筑职教集团的综合服务能力。

### 3、主要任务

(1) 服务于国家经济建设及“一带一路”发展需要，采用走出去，请进来等多种方式开展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技术技能人才的培训，提高教师专业技术水平及教学能力，提升建筑职教集团服务社会的能力，扩大职教集团在社会上的影响力。

(2) 实现中、高职人才培养对接，沟通职业技术人才供求信息 and 教育改革信息，开展联合办学，探索中高职贯通、中本贯通及五年一贯制办学模式，多方联手，共同打造建设类专业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基地。

(3) 实现师资和专业优势互补，以技能大赛和职教集团层级师资培训为载体，开展师资培训及对企业员工的培训，探索教学改革和学分互认，实现校企教师兼职互聘，开展教育教学改革交流活动，在招生、就业、教学科研等方面进行有效合作。

(4) 加强教育科学研究，实现成果共享。以项目建设或课题研究为载体，加强对职业院校教育教学工作的研究，深入开展对行业企业建设类专业人才需求的调研，积极探索职业院校人才培养新模式，建立职业教育改革与创新的长效机制。

(5) 建立稳定的教师和学生企业实践基地，以教师暑期企业实践、学生教学和毕业实习为载体，加强院校与企业的合作，充分利用企业资源建立稳定的校外企业实践基地。

(6) 建立学生实习与就业指导委员会，定期召开联谊会，校企联合开展产学研、以及学徒制和订单式培养研究，满足职业院校毕业生和企业用人的需求。

(7) 开展集团各成员之间、与其他行业或区域职教集团之间，以及对外国际交流活动，定期举办加快发展建筑业高层论坛，充分运用多种媒体加强对外宣传，适时扩大集团规模。

(8) 加强建筑职教集团自身建设，完善各项管理制度，积极探索职教集团运行机制，不断提升职教集团的协调能力和服务能力。

### **三、实施计划**

为确保建筑职教集团能够按照既定目标积极稳妥有序发展，拟对集团发展大致分为如下三个阶段。

#### **第一阶段：稳步推进阶段（2015年1月至2016年12月）**

主要任务：

按照上海市职业教育综合改革的要求，组织集团各相关企业和院校开展课题研究，形成一批具有指导性意见的文件及科研成果。工作重点为集团运行模式研究、集团规章制度修订、集团中高职贯通人才培养模式研究、集团师资队伍建设等，组建集团人才需求发布工作小组，实施建设行业技能型人才需求发布工作，促进集团各单位更加紧密融合。

## **第二阶段：适时扩充阶段（2017年1月至2017年12月）**

主要任务：在保持集团稳步发展的基础上适时扩大集团的规模，新增成员单位10个左右，基本实现本市建设类大型企业全覆盖，适当吸收长三角地区同类院校加入。

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倡议，联合上海建工等大型企业，开展“一带一路”国家基础设施人才研修班，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合作与交流，扩大我国职业教育在国际上的影响力。

适时调整集团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修订集团章程，完善集团管理制度。

## **第三阶段：重点推进阶段（2018年1月至2019年12月）**

主要任务：

根据上海市职业教育总体发展要求，结合建筑职教集团具体情况，适时调整集团工作目标，突出工作重点，彰显服务功能。压缩一般性课题的研究任务，重点做好“一带一路”项目、师资培训与教师企业实践、建设人才需求发布等工作，进一步完善集团的管理制度，做好集团对外宣传等工作。

## **四、工作重点**

**1、提升集团协调功能，实现优质资源共享。**上海建筑职教集团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一定的规模，通过政府的支持及集团各成员单位的自身努力取得了显著成效，特别是在实训基地建设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集团需做好各成员单位协调工作的基础上，确保各项优质资源得到最大化利用。

**2、提升集团服务功能，做好“一带一路”项目工作。**为进一步提升集团的服务功能，根据集团的职能及发展目标，拟在做好集团各成员单位服务工作的基础上，积极向外拓展服务功能，相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加强与上海建工等集团成员单位的联系与合作，每年举办1-2期“一带一路”沿线发展中国家基础设施建设人才研修班，加强与发展中国家职教教育方面的交流与合作，让上海的职业教育走向国门，扩大职业教育的影响力。

**3、提升服务院校的功能，深化集团师资队伍建设。**根据上海市教委颁发的十三五期间上海市中小学及职业学校师资培训规划要求，加强与上海建筑教育培训服务中心的联系与合作，每年举办1-2期师资培训班，培训内容包括建筑类专业知识及一般通用性知识，每年培训师资约100人次。同时要继续做好暑期教师企业实践工作，加强与上海建工集团的合作，每年安排约20名集团内教师参加教师企业实践，参与教师覆盖至集团所有的中高职院校。

**4、提升科研成果利用率，指导集团各成员单位做好项目建设工作。**集团自2010年成立以来，每年都积极参与上海市教委组织的项目建设申报工作，并取得了一批科研成果。今后集团将在进一步做好项目建设工作总结的基础上，明确申报重点，遴选优质项目参与申报，每年完成6-8个项目建设任务，形成一批可利用的科研成果。

**5、提升集团服务社会能力，做好人才需求发布工作。**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及上海市教委相关文件精神，上海各职教集团将于2016年起开展人才需求发布工作。集团拟将这项工作作为重点，组织相关

人员加强对发布工作的研究，按照要求联合集团各成员单位，逐年推进此项工作，建设好发布网站，及时收集各类信息。

**6、提升集团自我完善功能，探索行业职教集团运行模式。**拟在进一步总结5年来职教集团运行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集团组织架构，修订和完善集团的各项管理制度，形成集团制度汇编。同时要进一步做好集团对外宣传工作，编印集团宣传册，做好每年的集团项目建设成果、人才需求发布等成果汇编工作，档案管理日趋规范，集团运行平稳有序。

## **五、主要措施**

### **1、稳步推进集团运行机制建设**

适时召开集团二届一次理事大会，调整集团组织机构及人员设置，设立名誉理事长、集团高级指导专家及常务副理事长等，根据需要及时调整理事会主要成员的职务，在理事会的领导下组建专业建设、科研咨询、就业促进和培训服务等4个专门委员会，明确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职责及负责人，增加秘书处人员配备，形成有利于集团发展的集团理事会和常务理事会协议合作、民主议事、集体决策、例会监督等运行机制。

### **2、修订完善集团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

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修订完善上海建筑职业教育集团章程，进一步明确集团的性质、发展目标、主要任务，以及组织机构框架。

修订完善集团财务管理、理事会会议、档案管理、宣传信息发布等相关管理制度，确保集团各项工作安全有序。

### 3、加强集团运行过程中的协调机制

进一步加强集团各成员单位之间的联系与交流，定期召开集团理事大会、常务理事会，以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建立有利于推进集团各项工作的通讯网络。

4、适时扩大集团规模，及时吸收一批优质企业和院校加入建筑职教集团，建立集团各成员单位的加入与退出机制。

5、修订完善集团项目建设申报、建设及管理制度。

6、加强与上海建工等大型建筑企业的联系与合作，建立一批稳定的、优质的教师企业实践基地，采取积极措施鼓励集团内各院校教师积极参与教师企业实践活动，完善考核办法，制定激励措施。

7、建立完善集团师资培训机制。依托上海建工集团所属的教育培训中心的优质资源，每年安排 1-2 次师资培训，培训人员达到 100 人次，培训内容既体现建筑行业特色，又照顾到部分通用性课程教师进修的需要。

8、加快“双师型”师资队伍建设步伐，修订完善集团人才需求发布机制及考核办法，安排专职人员从事集团人才需求发布工作，将每年的发布成果汇编成册，力争使集团的发布成果走在本市行业职教集团前列。

9、建立服务于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的发展中国家技术人员研修机制，积极筹措资金，依托上海建工等大型企业，采用走出去，请进来等方式，每年举办 1-2 期“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基础性设施建设高级人才研修班，为沿线发展中国家培训人员约 50 人次，同时每年

安排 5 名左右的专业教师赴相关国家开展交流活动。

10、多渠道筹措集团的发展经费。建筑职教集团的经费主要来自于市级财政。集团各成员单位在经费来源渠道不变的前提下，依照集团核准业务范围开展服务活动。集团将采取积极措施多方筹措资金，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财务监督的力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上海建筑职教集团将通过 10 年建设与运作，初步建立起综合服务能力强，各项规章支取齐全，协调机制及保障机制完善，运行机制平稳有序，在本市行业职教集团中处于领先地位，具有较强社会影响力的大型职教集团。

上海建筑职业教育集团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